河北省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划编制项目采购需求调查公告

河北省生态环境厅对“河北省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划编制项目”面向社会公开对采购需求进行调查，现就需求调查工作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采购项目名称

河北省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划编制项目

二、最高限价

最高限价：无。

三、项目采购需求描述：详见附件1。

四、采购需求调查方式：问卷调查。

五、提交方式、时间

1、提交截止时间：2024年8月27日17:30（北京时间）。

2、提交方式：请有意愿参与的供应商在采购需求调查提交截止时间前，将调查问卷（盖章扫描）及企业营业执照扫描件，发送至邮箱：hbthyc@163.com。

本次调查仅供项目采购人开展采购需求调查用，不具有任何限制及承诺效力，对于供应商依法取得本项目参与资格无任何影响，对供应商所提供的信息不作书面回复，诚挚欢迎广大潜在供应商单位积极参与支持我们的工作。

河北省生态环境厅

2024年8月23日

附件1

 采购需求

一、项目名称

河北省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划编制项目

二、实施期限

2025年1月-12月

三、技术要求（包含但不限于）：

①通过调研河北省沿海三市的现有海洋环境功能区划，了解各地市正在建设和拟建设的重点保障重大项目建设需求，考虑沿海重点港口规划和社会经济发展规划，合理调研地方经济发展需求。

②搜集沿海三市近年以来沿海地市局部海域已经批复的调整方案，有序衔接河北省国土空间规划总体框架，有效协调“三区三线”划定成果，结合自然资源部门正在编制的海岸带利用规划，摸清河北省海洋的功能区划。

③以河北省现有的区划为基础，建立边界清晰的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元，统一功能区名称和代码，合理确定功能区水质目标，明确相应管控要求。编制完成《河北省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划》。

④完成其他需要的支撑工作。

附件2

报价表

项目名称：河北省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划编制项目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供应商名称 |  |
| 总价（元） | 小写 |  |
| 大写 |  |
| 服务期限 |  |
| 服务质量 |  |
| 其它优惠或承诺 |  |
| 备注 |  |
| 供应商（盖公章）年 月 日 | 法定代表人：（印鉴或签字） |

附：报价明细表（格式自拟）